#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精选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小筑 更新时间：2024-06-06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土...*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一**

乙方：\_\_\_\_\_\_\_\_\_\_\_\_

甲方现有房屋二间，林地30亩，其中30亩和房租给乙方居住和耕种，为保证明确双方的权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应共同遵守。

一、乙方在租住和耕种期间水暖电及一切生活费用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一概不管。

二、乙方在租住期间，必须维护、看管好围栏及树木，对破损的围栏及时修理，防止牲畜及人为对围栏或树木进行破坏。

三、乙方在租住期间不得做违法乱纪或损害甲方利益的事情，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四、乙方在租住期间发生火灾、爆炸、人身伤害、生病或死亡等一切事情均与甲方无害，由乙方自行负责。

五、如因乙方看管不当造成甲方围栏、树木、房屋等损失的，由乙方按价对甲方进行赔偿。

六、承租费为5000元整，由于乙方在租住期间要对树地进行管理，所以甲方向乙方收取此费用，而且每年甲方要向乙方支付5000元的管理费用做乙方对围栏、房屋、树地的维护费，此费用每半年支付一次，分二次付清。

七、甲方要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及时将维护款付清。

八、树地围栏自然破损时，甲方要及时向乙方无偿提供材料、机具，以便乙方及时进行修补。

九、甲、乙双方合同期满或因有事需终止合同时，双方必须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否则，造成损失的由对方赔偿给另一方。

十、此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中间人各持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试用期为一年，如甲乙双方无异议，合同期满可再进行续签。

十一、此合同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甲方：\_\_\_\_\_\_

乙方：\_\_\_\_\_\_

中间人：\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二**

出租方：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村

出租方代表：

职务：

联系电话：

承租方：陕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

承租方代表：

职务：

联系电话：

为加快农业科技推广，发展农村经济，经甲方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同意，甲方将集体所有的农用耕地租赁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为了维护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农村土地租赁合同书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租赁土地面积、位臵及用途

甲方自愿将集体所有位于大垄山的面积亩(具体面积、位臵以合同附图为准)农用耕地出租给乙方经营使用。土地方位东至路为界，南至村庄为界，西至五队田为界，北至渠道为界。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1.土地用途：油橄榄等农作物种植

2.承租形式：租赁

三、土地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30年，租赁期自20  年月日起至20年月日止。

四、承租金及交付方式

1、土地承租金基础价每亩每年人民币--元，每五年递增一次，每次递增每亩50元，以此类推。

订后五天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以后的28年的承租金按先交款后经营的原则每年支付，乙方于每年的1月1日前向甲方全额交纳下年度的承租金。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乙方承租的土地拥有所有权。

2、对乙方的经营情况有监督检查权，对乙方的破坏性、掠夺性经营有纠正制止权，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5、承租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土地补偿费和安臵补助费。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臵权和产品收益权。

2、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但不包括生产用房及水池、苗圃等。

3、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土地，不准荒芜，不搞破坏性、掠夺性经营。不得违反有关土地管理的其他规定。依法保护合理利用土地，不得损坏农田水利设施，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4、依法享受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各种支农惠农政策补贴和服务。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5、承租期间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乙方应服从，但有权获得相应的青苗补偿费和投入建设的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6、在承租期内乙方可以转租，合同性质条款内容不变。乙方必须按有关规定办理转租手续，转租的第三方必须完全承担本合同所有条款内容，不得对抗本合同，并进行合同变更。承(转)租到期时，及时向甲方交还承(转)租的土地或者协商继续租赁。

7、按时向甲方交付承租金和按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缴纳各项税金。租赁期内发生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及纠纷的解决办法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

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3、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本土地租赁合同自行解除。双方当事人就变更或者解除租赁合同达成书面协议的，应报古市镇人民政府备案。因土地租赁经营发生纠纷，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申请镇人民政府调解解决，调解不成的，可以直接向松阳县人民法院起诉。

八、违约责任

1、因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2、乙方不按期交纳承租金，每天按所欠承租金的0.5向甲方

支付滞纳金。超过30天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3、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活动，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

以赔偿。

4、乙方不按合同约定使用土地，改变土地用途、破坏水利等基本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如一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伍万元。如租赁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违法使用土地，出租方一经发现可单方终止合同，收回承租土地并不退还租赁方的租赁费。

九、其他约定

1、本合同订立后，乙方对土地进行再转租，需经得甲方书面同意。

2、合同期满后，若甲方继续出租该土地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若不继续承租的，乙方对土地进行重要(大)投入提高地力的，及在当时为生产经营需要而设立的相关设施及地上附着，能拆除而不影响承租土地生产的，由双方协商采取作价补偿或恢复原状等方法进行处理;如果拆除会降低或破坏承租土地生产的，不得拆除，通过协商折价给予乙方适当经济补偿。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订立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机关备案各一份。

出租方(章)                                           承租方(章)

村民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年月日

签订地点：会议室

鉴证机关：(章)鉴证日期：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三**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土地租赁事宜，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同意把以下地块出租给乙方。出租的地块位于\_\_\_\_\_\_，东至\_\_\_\_\_\_\_\_，南至\_\_\_\_\_\_\_，西至\_\_\_\_\_\_\_，北至\_\_\_\_\_\_\_\_，占地\_\_\_\_\_\_\_\_\_\_\_\_平方米。（附地块说明图纸）

2、乙方租赁甲方土地用于\_\_\_\_\_\_\_\_\_\_\_\_\_。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上述土地的经营用途，也不得将该土地的部分或全部转租给第三方。

3、租赁土地上的相关建设和经营办证事项由乙方自行解决。

本土地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为期\_\_\_\_\_\_年。

按每平方米土地每月人民币\_\_\_\_\_\_\_元计（已含土地管理费），每月共\_\_\_\_\_\_\_\_元。

1、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建筑报建及工商执照、税务登记等手续。

2、乙方在租赁土地期间应按时缴交租金，承担自身经营所产生的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甲方如未按照协议约定日期交付土地给乙方，乙方有权拒缴甲方违约期间的相应租金。

2、乙方如不按时向甲方缴交租金，则逾期按所欠租金额每日加收1%的滞纳金。

3、甲方需保证租赁土地的合法性，保证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就租赁土地主张权利。若在乙方租赁期限内因甲方原因导致该土地被相关部门收回或产生其它纠纷，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甲方承担。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而受到的直接经济损失。

1、本协议自期满之日自动终止。若甲方续出租土地，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约权。

2、如本协议未满，甲方单方无故提前终止协议，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乙方全部直接损失。该损失以双方核定数额为准。

3、如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须提前终止协议，甲、乙双方均不得向对方要求赔偿，应当由各自承担自身损失。

4、如因政府征地拆迁补偿须提前终止协议，土地补偿归甲方所有，其余地面上的建筑物补偿和搬迁费补偿归乙方所有。

本协议如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依法向租赁土地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或按摸并经见证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或须对本协议作补充修改，双方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共叁页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乙方：\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_\_\_\_\_\_\_\_\_\_\_\_\_\_\_\_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精】

【荐】集体土地租赁合同

集体土地租赁合同范本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四**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_\_\_\_\_\_\_\_农民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试行办法》和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出租给乙方的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地块位于\_\_\_\_\_\_\_\_\_\_\_\_\_\_(详见《土地使用证》附件)，面积为\_\_\_\_\_\_\_\_\_平方米(合\_\_\_\_\_\_\_\_\_亩)，其宗地位置与四址范围如甲，乙双方确认的附图所示。

第二条本合同项下出租地块用途为\_\_\_\_\_\_\_\_\_.乙方承租后必须按规定用途使用土地，如需变更用途，须经甲方及当地建设规划主管部门同意，甲乙双方协商调整年租金后，向\_\_\_\_\_\_\_\_\_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用途变更手续。

第三条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的年租金为每平方米\_\_\_\_\_\_\_\_元人民币，年租金总额为\_\_\_\_\_\_\_\_元人民币。乙方应于每年\_\_\_\_月\_\_\_\_日前向甲方按时缴纳年租金。首次年租金从签订本合同之日起的\_\_\_\_\_\_天内缴清，年租金不足半年的按半年计收，超过半年的按全年计收。

乙方不按时支付年租金的，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付款额的\_\_\_\_\_\_‰向甲方交纳滞纳金。超过六个月不支付年租金的，甲方有权收回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第五条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5天内，甲乙双方应向\_\_\_\_\_\_\_\_\_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租赁登记手续，甲方领取土地使用权出租许可证，乙方领取土地使用权承租证明书。

第六条土地使用权租金的调整，每隔\_\_\_\_\_\_\_\_年调整一次，每次调整幅度为百分之\_\_\_\_\_\_.租金标准调整时，甲乙双方应签订变更协议，乙方应按新的标准缴纳年租金。

第七条乙方依据本合同租赁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不得转让，转租，抵押。如需转租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双方签订转租合同后到\_\_\_\_\_\_\_\_\_国土资源局办理有关变更手续。

第八条乙方在接受租赁场地移交手续后，应妥善保护界桩，不得私自移动。界桩遭受损坏或移动应及时报告甲方重新埋设，测绘费和界桩费由乙方支付。

第九条乙方在租赁场地上需要新建，扩建或翻建建筑物，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规定办理有关报批手续，双方应签订土地租赁期满后承租方新建建筑物的处置协议。

第十条土地租赁期满，本合同同时终止履行，乙方应向\_\_\_\_\_\_\_\_\_国土资源局交还土地使用权承租证明书，办理土地使用权租赁注销登记手续。对该地块内乙方投资建设的建筑物，附着物，应按双方签订的处置协议，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的60天内处置完毕，逾期未处置完毕的，由\_\_\_\_\_\_\_\_\_国土资源局向乙方发出书面处置通知。

租赁期满乙方如需继续使用该地块的，须在期满前六个月内向甲方提交续租申请，由甲乙双方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向\_\_\_\_\_\_\_\_\_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续租登记手续。

第十一条乙方因提前终止经营等原因，需提前终止租赁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租金总额的违约赔偿金。

第十二条依据本合同依法使用的集体非农业建设用地使用权受法律保护。在特殊情况下，因国家和农村集体社会公共利益需要，集体土地所有权者报经\_\_\_\_\_\_\_\_\_国土资源局审核和\_\_\_\_\_\_\_\_\_人民政府批准后，可以提前收回出租的土地使用权，集体土地所有权者根据土地利用现状，给予承租方相应的补偿。

第十三条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租赁地块所属辖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等，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报\_\_\_\_\_\_\_\_\_人民政府批准后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一份交\_\_\_\_\_\_\_\_\_国土资源局村档。

第十七条本合同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_\_\_\_\_\_\_\_\_\_\_\_\_签订。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五**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经两村委共同研究决定，甲方同意将自己的部分土地转包给乙方。为使甲乙双方合法权益能得到应有保障，甲乙双方经充分的协商，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位于 ，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的土地 亩，租给乙方作为综合用地发展种养殖和综合使用。

租赁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以公历为准）。

1、租赁土地的所有权属于甲方，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租赁费。

2、甲方为乙方提供电源、水源并按农业用规定价格收费。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土地的使用，如乙方不按规定的项目经营或随意将土地荒芜、出租、买卖以及挪作他用，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未按合同支付租金，甲方可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金。

5、合同期间，租赁土地不得擅自收回，因社会公共利益经原批准租赁土地的人民政府批准，甲方可以收回租赁土地。提前收回租赁土地时，甲方应在收回土地6个月前，将收回土地的坐落，四至范围，收回理由，收回日期书面通知乙方并予以公告。提前收回土地，甲方应当给乙方适当补偿，补偿标准收甲乙双方根据土地的建筑物，构筑物和附着物的价值及租赁期限的余期等因素协商确定，协商不能确定，由原批准政府裁决。合同期间内如遇拓宽路面，承包土地亩数应按实际亩数计算交纳承包费。

1、乙方自 年起，逐年交纳承包费，交纳的时间为当年的 月 日，承包费为每亩 元，每年共计 元（大写： 元整）

2、乙方在土地租赁期间只能从事本合同规定的经营项目，如有变更须经村委同意。

3、租赁期限届满前，乙方要求终止合同，应当在终止前6个月向甲方提出，并承担违约责任。

4、合同期满如甲方土地继续向外租赁，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

5、租赁期限内，乙方转让、转租或者抵押租赁土地的，必须经甲方同意。

1、甲乙双方主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如乙方因有特殊情况无力经营，须转让他人时，经甲方同意方可办理转让手续。

2、如乙方不按时向甲方交纳租赁费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交纳费用的10%交纳滞纳金。

3、如乙方中途无故终止合同，必须按时交清合同期内租赁费，并交纳租赁费总额的20%的违约金。

4、如甲方中途无故终止合同，除了合同中规定的适当补偿外，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总租金的20%。

1、在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或解除合同。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依据山东省国有土地租赁办法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证明人留存一份。

甲方：

证明人：

乙方：

年 月 日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相关政策规定，经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同意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位置

甲方自愿将本村土地承租给乙方使用。该土地位于东至\_\_\_\_\_\_\_\_\_\_\_\_，西至\_\_\_\_\_\_\_\_\_\_\_\_\_\_，北至\_\_\_\_\_\_\_\_，南至\_\_\_\_\_\_\_\_\_\_\_\_\_，面积亩。

二、土地用途

土地用途：乙方承包土地可作为种植、养殖或农产品深加工、建房等，可改变原有地貌，甲方不得干涉，但是不允许对外卖土。乙方为了有效使用该坑，拉土填坑、平整地面，在承包期内，由乙方承担费用。

三、土地的承租期限

该土地承租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租赁期满后乙方优先续租，租金另行协商。

四、承租金及交付方式农村土地

租赁合同

该土地承租金共计万元人民币，签定本合同之日一次性全部付清。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3、协助乙方协调甲方、政府及各相关部门之间的关系，以确保乙方的合法权益。

4、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租地的道路。

5、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租的土地。

2、享有承租土地上的收益权和兴建建筑物、构筑物等财产的所有权。

3、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六、村委会换届选举，法定代表人的变更不影响本合同的法律效力，不得因此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本届村干部有义务告知下任村干部废坑对外承包的情况。

七、该坑如涉及到政府征地，征地的补偿款归乙方，地

上附着物补偿归乙方，乙方填坑所投入的一切费用，在政府征用时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填坑土方约及机械的费用按国家标准计算)，未征收的部分按照此合同继续履行，被征收部分的承包费退还给乙方。

八、如涉及商业拆迁，由乙方出面协商，乙方有权利决定是否同意，甲方无权干涉，因拆迁发生的补偿款归乙方，未占用的部分按照此合同继续履行。

九、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在未改变土地用途的情况下，乙方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者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十、如有一方违约，违约方承担另一方十倍的承包费及因签合同造成的所有损失及费用。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

出租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承租方(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七**

乙方： 身份证号：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达成如下协议：

一、土地流转的方位、面积和方式

流转土地所在方位：xx。流转的面积为xx亩，以实际丈量面积为准。流转方式为转包。

二、甲方流转的土地中涉及到已经采取家庭承包方式发包给农户的土地，必须在取得承包农户委托书的前提下，向乙方进行转包，并将委托书的复印件报乙方和鉴证机关各一份。

三、流转的期限为五年

自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止。

四、流转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1、转包的租金为每亩每年xx元，如果国家经济政策发生大的变化，租赁价格与周边土地租赁价格有较大差距时可由双方协商调整租赁价格。

2、由财政部门征收的县乡排涝水费每亩xx元由甲方负担。

3、协议签定以后，乙方应向甲方交纳x万元的保证金，待支付流转费时扣除。每年的租金必须在x月xx日之前支付给甲方。

五、乙方在租赁期间涉及到劳务用工，在同等条件下应该优先使用出租土地的农民。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监督乙方按时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2、不得干预乙方依法的生产经营活动。

3、协助处理好与周边水系等方面的关系。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在不改变土地规定用途的前提下，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分权和收益权。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再次转包出租。

2、按时向甲方支付流转费。

3、保护耕地，不得弃耕抛荒，不得进行掠夺性经营。

八、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1、流转期内，如流转的土地被国家或集体依法征用、占用，征占用的补偿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2、流转期满后，乙方投资形成的地上附着物无偿交由乙方，投资时甲方双方另外达成了协议的除外。

3、乙方连续两年弃耕抛荒的，甲方有权收回流转的土地。

4、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对土地的耕作造成破坏致使不能正常耕作的，乙方必须负责恢复土地原貌。

九、合同期满，乙方要求续签合同的，甲方在再次取得具有家庭方式承包权农户的委托下，可优先向乙方转包。

十、违约责任

流转期内，如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元，造成损失的，依法邓以赔偿。

十一、纠纷解决办法 流转期内，如双方发生纠纷，先由xx县xx镇农村土地承包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向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扏一份，xx县xx镇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和县经管局各备案一份。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鉴证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八**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一、甲方将该村村民所有的，位于土地租赁给乙方作为

二、。经甲乙双方测量，乙方租赁的土地共计\_\_\_\_\_\_\_\_\_\_\_\_\_\_\_\_\_\_。

三、租期为年 月日止;合同期满如乙方继续经营，应续延此合同，续延期限为\_\_\_\_\_\_\_\_\_\_\_\_\_\_\_\_\_\_。

四、租金计算办法:每亩每年\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元整(人民币)。

五、付款方式：每两年付一次，作为土地租赁费;先付款后使用土地。

六、甲方收取租金后应当按相关规定分配和使用，如因分配或使用不当而引起甲方与村民的矛盾与乙方无关，由此影响了乙方的生产经营，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甲方租赁给乙方使用的土地，甲方应经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以上人民政府批准。

八、租赁期限内甲方必须保证无其他集体或个人对乙方所承租的土地提出任何异议，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由甲方负责处理，与乙方无关，如甲方处理不当而给乙方造成了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九、在租赁期内，涉及乙方生产经营所发生的税费由乙方承担，涉及该地农、牧、林等方面的税费由甲方承担。

十一、乙方有权在所租赁的土地上利用土壤资源、植树造林、或其它综合开发利用等。乙方开发利用租赁土地除按本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外，不再向甲方及村民另行交纳费用。

十二、在合同期内乙方因经营需要需转租这块土地的，乙方有权自行转让，所有收益款项归乙方所有。

十三、甲方应尊重乙方在租赁土地上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乙方经营活动;乙方利用租赁土地所产生的一切成果全部归乙方。如在租赁期内，遇有政府对该土地征收、征用行为时，土地附作物赔偿费由乙所有，土地赔偿由甲方享有。

十四、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2、乙方应交租金到期后超过三个月未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经济损失自负;

4、如当地政府或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限制乙方对该土地的使用而无法继续经营等其它情况，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事宜。但乙方所种植的树木所有权仍归乙方，如归甲方，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对价。

十六、违约责任：

1、如乙方未按期交纳租金，甲方可按欠款金额每日收取的违约金;

2、如甲方违反约定义务，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此违约金不能弥补乙方的损失，需另行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或由乙方委托有评估资质的中价机构评估，其评估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七、因此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九、此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并报宝庆乡人民政府、保和村两委备案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附：

1、平面图一份;

2、村(组)民自愿租赁承诺书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盖章) 乙方：\_\_\_\_\_\_\_\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_(签字)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九**

转让方(以下称甲方)：

身份证：

受让方(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

甲乙双方根据我国有关法律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土地使用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转让给乙方的土地位于，总面积 平方米。(以下称该土地)

二、甲方保证对该土地在转让给乙方前没有设定任何形式的担保，也没有将其全部或部分出资或作价入股，甲方将此土地的使用权转让给乙方，已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征得了其集体组织内部成员的同意。

三、乙方对该土地拥有永久使用权，甲方不得干涉。

四、双方协商确定此土地的转让价格为686000元人民币，大写 (陆拾捌万陆仟元整)，此后，乙方无须再向甲方支付任何费用。

五、甲方须全力协助乙方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审批手续，办证所需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六、土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后，如该土地被国家征用，依法所得的各种补偿款归乙方所有，甲方及其组织成员不得分配补偿款。

七、任何一方违约，除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土地转让价款50 %的违约金。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都有相同的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租赁集体协议书篇十**

甲方：

代表人：身份证号：

乙方：

代表人：身份证号：

依照《合同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诚信、平等、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属于甲方集体所有的和合法取得的龙山寨林地土地、废弃宅基地及荒地承包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一、甲方经村民（代表）会议同意并报镇人民政府批准，将集体所有的和合法取得的位于荥阳市汜水镇口子村第二村民组龙山寨的林地、废弃宅基地及荒地共计亩的土地经营权转让给乙方。

二、合同期限从年月日起到年月日止，承包使用年限为年。

三、四至界限及面积：

北至南至

四、承包价格：

本合同共有林地亩，废弃宅基地及荒地亩，合同期限内每年每亩按500斤小麦标准并参照当年的市场平均价格折合人民币作为土地承包价格。

五、结算方式：

乙方应于每年月日前，以现金结算方式一次交清全年承包款，超过日不交承包款的视为放弃承包，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收回土地经营权。

六、甲方保证本合同所转让的林地、废弃宅基地及荒地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和债务，如出现前述问题的所有事宜均由甲方负责处理和解决，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七、本合同林地的所有树木如果乙方需要使用，甲方负责协调，经林业部门批准，以树木的大小折合人民币一次性赔偿给甲方，具体价格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国家对现有林地的八年补助金归甲方所有，废弃宅基地上的树木大的成材的由甲方原户主自行处理，不成材的包括荒地集体栽的树木按大小折合人民币一次性赔偿，赔偿后林地、废弃宅基地及荒地的树木及新栽的树木所有权归乙方所有，承包期内种子、粮食直补、综合补贴归甲方所有。

八、本合同涉及的土地上现有的坟墓乙方如需规划占用，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因规划占用的坟墓由乙方按照国家赔偿标准一次补偿迁移费用。

九、乙方需要用工时，同等条件下，本组村民可优先用工，但是需征得甲方同意。

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按照合同收取土地承包费和补偿费用，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费用。

（二）协助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协助解决该土地在使用中产生的用水、用电、道路、边界及其他方面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三）甲方负责无偿提供通往承包地的道路，并在用水用电等方面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四）不得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将该土地再次流转或转包。

十一、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按合同约定使用转让的土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有自主生产经营权、经营决策权、产品收益处置权等相应权利。

（三）为方便管理，乙方有权对四周上山小路进行封堵规划，村民不得破坏，甲方有义务协调及配合。

（四）乙方使用的水、电等设施，甲方应以村委会名义负责协调配合办理手续，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对实际产生的使用计量乙方按甲方村民标准按时足额缴纳费用。

（五）按国家土地承包政策，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在与国家签订的合同到期时，如甲方承包权延续，则本合同继续有效。

（六）若合同期满甲方不再让乙方承包或合同终止的，甲乙双方应对该承包区域内的建筑物及其附属物进行资产清算，清算后的资产归乙方所有，不宜拆除或甲方需要使用的应折价给予乙方补偿。

十二、合同的转包：

（一）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经过甲方同意，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二）转包时乙方应与第三方签订转包合同，但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包合同的内容。

（三）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十三、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一）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的违约。

（二）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三）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包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包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因此而产生的土地赔偿费归甲方，附属物赔偿费及其它赔偿费用归乙方。

（四）如甲方重复发包流转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五）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十四、违约责任

（一）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包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三）如国家政策有重大变化或发生不可抗力的因素，所造成的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双方必须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对产生的损失互不负责任。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所订附件同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六、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在本合同之前有关涉及本合同内容的任何合同、协议等一律作废，以此合同为准。

十七、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均有权向荥阳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十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报送镇政府主管部门两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